

中卫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业务系统 运维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中卫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联系人：赵俊臣

联系方式：199 7656 2766

乙方：北京安泰伟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建鑫

联系方式：157 3113 0395

就甲方业务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中所需核心业务系统软件维护服务以及与宁夏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升级对接服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核心业务系统软件维护清单

序号	软件名称	数量
1	汇补缴业务系统维护	1 套
2	提取业务系统维护	1 套
3	系统配置中心维护	1 套
4	贷款业务系统维护	1 套

5	资金管理系统维护	1 套
6	财务管理系统维护	1 套
7	客户管理系统维护	1 套
8	流程管理中心系统维护	1 套
9	档案管理系统维护	1 套
10	统计系统维护	1 套
11	中心与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的接口维护	1 套
12	短信接口维护	1 套
13	异地转移接续平台维护	1 套
14	报表管理系统	1 套
15	稽核审计管理系统	1 套
16	按照住建部电子稽查要求,配合中心进行数据整改	1 套
17	住建部资金结算接口维护	1 套

2、与宁夏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升级对接内容清单（详见附件一）

3、维护服务模式

工程师驻点技术服务模式

4、服务期限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间的甲方核心业务系统维护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计一年，若本合同到期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无纸质说明停止合作，则双方自动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本项目服务期限最多三年。

二、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1) 电话服务

甲方在使用现有住房公积金各个子系统、系统应用软件的过程中出现问题、疑问，可拨打乙方客户服务热线向乙方客服人员进行咨询、提出用户需求、投诉及意见反馈；同时，问题处理完毕后，乙方客服人员应主动回访用户问题处理满意度，不断改进服务质量。

(2) 远程维护服务

乙方技术人员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无法解决问题时，经过甲方同意，技术人员通过互联网远程登录到甲方系统中，快速进行在线问题诊断和排除。

(3) 需求修改服务

1、服务期内，按照中心业务管理的需要，开发本项目内相应的业务功能及管理功能。

2、服务期内，除提供日常维护外，如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市级、省级、国家级）和行业主管（市级、省级、国家级）等相关部门对住房公积金政策及业务流程有变更的、或者其他类别业务需要甲方提供接口的，乙方须在甲方现有功能模块基础上完成与变更要求相关的系统功能的开发及部署，同时乙方要在甲乙双方协商好的时限内完成相关工作，确保甲方任务按时完成、满足甲方工作需要，完成新增项目所需费用不包含在本项目费用内，由双方另行协商。

3、服务期内，甲方需与其他部门（市级部门、省级部门、国家级部门）进行数据连接的，乙方必须按照甲方业务要求完成数据接口开发及连

接测试工作,同时乙方要在甲乙双方协商好的时限内完成相关工作并确保满足甲方工作需要,完成新增项目所需费用不包含在本项目费用内,由双方另行协商。

4、服务期内,乙方在完成甲方与宁夏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升级对接工作后,乙方还需对甲方核心业务系统与升级后的宁夏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接口进行维护,直到项目服务期满。

(4) 现场服务

当出现紧急需要调整系统问题,乙方技术人员在公司(异地)1个工作日之内无法处理完成时,视甲乙双方具体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乙方人员到甲方现场具体时限要求,为加快效率,乙方需在约定时间内派技术骨干人员到甲方现场进行问题诊断、排除,省略一些在公司的流程环节,以最快的速度解决问题。

(5)、巡检服务

乙方提供每半年一次的巡检服务。派总公司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对各个子系统进行全面检查,记录软件的运行情况,对可能出现的故障提出解决预案及系统功能改进等方面的技术咨询工作,并提供必要的现场指导。驻场人员须每日开展常规巡检,确保系统安全运行。

(6)、技术人员驻场服务

乙方提供 1 名专业技术能力强的技术人员在甲方现场长年办公服务,作息时间同甲方工作人员同步,负责各系统软件的日常维护。如遇特殊需要,也要按工作量加派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三、维护要求

1、电话服务标准

乙方提供每周7天,每天8小时的软件问题电话支持服务,随时解答甲方在系统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具体操作方

法。甲方可随时咨询需求开发计划进度情况。

2、远程维护服务标准

当通过电话咨询或电子邮件方式无法解决问题时，应甲方要求，乙方应立即指定工程师进行远程解决，乙方应提前做好相关工具，并与系统连接好。

3、需求修改服务标准

(1) 系统BUG类：紧急或造成阻断业务办理的，2小时内处理完毕；非紧急或未造成阻断业务办理的，1-3个工作日内完成。

(2) 系统功能需求类：一般需求1-3个工作日内程序提交现场，特殊需求经双方评估后确定完成时限。

4、软件安全维护标准

在软件安全维护方面，乙方必须配合甲方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的标准，做到不影响甲方通过等保三级的测评工作。若由乙方自主研发的业务系统软件产生的高危漏洞和高危风险影响甲方之后进行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工作不通过的，乙方应及时进行修复和完善。以确保甲方顺利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的测评，测评结果以甲方邀请的第三方等保测评机构出具的为准。

5、支援服务标准

当电话或远程无法解决问题时，应我中心要求，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安排技术人员现场处理问题

6、定期巡检服务标准

乙方提供每季度最少一次巡检服务，由乙方分公司或办事处安排一名技术人员负责甲方的巡检工作。

7、驻场服务标准

驻场工程师严格遵守公积金中心考勤制度以及相关规定。负责系统使

用的培训，指导甲方人员正确操作业务系统，排查处理系统日常运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协调公司开发及处理疑难问题，并记录存档。认真听取客户需求，并编写需求文档，随时跟踪和汇报需求处理进展。测试验证需求更新包，测试通过后更新生成程序。每周一次各个科室寻访，解决操作员在日常使用中遇到的问题。每月总结系统运行情况，对可能出现的故障提出解决预案。

四、乙方的权力和义务

1. 乙方有保证系统正常运转的义务，如遇系统发生故障，必须在甲乙双方约定好的响应时间内做出响应，并提出故障解决方案；如乙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做出响应并排除故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2. 乙方有向甲方提供咨询和有关技术资料的义务；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工作环境，安排项目联络人，协调甲方相关部门以提供必要的配合和支持；

4.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要求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五、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1. 在本合同服务范围内，若甲方出现系统问题，甲方有义务如实向乙方反映系统的状态和故障情况，并保护现场；同时配合乙方做好技术维护，如数据备份等；

2. 若甲方有变更或在系统内添置其它应用软件的需求，应及时通知乙方；

3. 甲方指派专人负责项目对接，提供乙方维保工作中必须的场地、环境及时间、协助乙方项目负责人，完成此项目的实施；

4. 甲方有按时支付相关费用的义务；

5. 合同履行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派驻人员进行监督、考核。

六、以下情况，乙方不负责维护或另行收费处理

1. 由于甲方操作不当，或使用保管不当造成系统损坏；
2. 由于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造成系统损坏；
3. 非乙方维护范围内的系统软件。

七、合同金额及支付

1.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合同金额为人民币伍拾肆万伍仟元整（¥ 545000.00）

2. 支付方式：

本合同支付方式为为：

1)、2022年6月31日前支付一次，乙方提前15日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根据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60%，计人民币叁拾贰万柒仟元整（¥ 327000.00元）；

2)、2022年12月31前支付一次，合同期满前15日内，若乙方全部达到本合同考核要求的，则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的40%，计人民币贰拾壹万捌仟元整（¥ 218000.00元）；若乙方在服务期间有未达到本合同考核指标要求的，则甲方在扣除考核费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款项。

3、付款采用银行转账结算，结算时乙方按照合同付款方式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发票税率为6%，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北京安泰伟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账号：0109 0518 2001 2010 5229 024

若乙方相关信息账户发生变更，则以甲方以变更后的信息为准，甲方按照变更后的信息履行付款责任。

除本合同服务范围内明确约定的费用外，甲方不在就本合同的履行向

乙方支付任何费用,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差旅费等乙方不再另行向甲方收取;因超出本合同服务范围而产生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协商后由甲乙双方签订相关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协议,享有和本合同相同的法律效力。

八、考核指标

1、需求处理时限:甲方提交需求后,由乙方组织人员在双方约定时间内反馈评估结果,包括风险提示及完成时限,经中心确定后实施;

2、乙方在处理需求时,每超出双方约定时限一天,扣除合同总费用的 3‰;

3、乙方每周进行一次各业务科室寻访,解决业务员在日常使用中遇到的问题。每月总结系统运行情况,对可能出现的故障提出解决预案,并形成书面报告。每缺报一次,扣除2000元;

4、若乙方在服务期满时内未能完成自主研发的业务系统软件高危漏洞、高危风险的修复完善工作,甲方有权延期支付合同约定的剩余款项,直到乙方按照等级保护三级的标准完成整改后再行支付;因乙方软件自身存在的缺陷或漏洞造成甲方损失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测评机构进行测评,赔偿标准以测评机构出具的测评结果为准;

5、服务期内,累计扣除金额达到合同总价的10%时,甲方最多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80%,并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需继续为甲方提供日常维护,直到我中心重新完成运维服务招标;

6、如在服务期内,发生考核指标中第5项的情况,乙方在完成运维服务后,必须向甲方提供完整的业务系统数据字典(包括每项数据对应的代码及所在表名称)。

九、保密条款

1、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乙方在维护过程中提供的一切技术资料，但不包括甲方取得知识产权的系统资料、源代码等；

(2) 涉密人员范围：甲方所有接触到相关资料的人员；

(3) 保密期限：为系统维护期间和系统维护完成后的任何时间，同时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4) 泄密责任：如甲方将以上规定的保密内容泄漏给第三方，乙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或保留其它权利。

2、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乙方在系统维护期间所获得的甲方的数据和资料（含业务资料和技术资料），项目完成后甲方取得知识产权的系统资料、源代码等；

(2) 涉密人员范围：乙方所有接触到相关资料和信息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

(3) 保密期限：为系统维护期间和系统维护完成后的任何时间，同时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4) 泄密责任：由于乙方或乙方所有涉密人员原因造成保密内容泄漏，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泄漏责任，且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赔偿并保留其它权利。

十、纠纷解决方式

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中卫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一、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中卫市政府采购中心壹份，本项目招标代理公司壹份。

同，同知时由部知家时集能系味同限气集能系能；明限密附（8）

：效育以爆系本，主数，制能，更变否是同合本付不相
衣乙，衣三集能能能客内密附由家能土知附衣甲收；付责密附（4）

。除对自其留附能夫附能能求要附育
：衣乙，S

同限能能能系本衣乙：（息附管强味能附本并附附）客内密附（1）

衣甲收能家目即，（排责本知味排责衣业告）排责味能能附衣甲附附能附
：客部介能，排责能系能附衣甲附附能附

味是入本附附息附味排责夫附能能附附衣乙：图能是入密附（2）

：是入密附

同，同知时由部知家时集能系味同限气集能系能；明限密附（8）

：效育以爆系本，主数，制能，更变否是同合本付不相

能客内密附能能因能是入密管附衣乙衣乙于由；付责密附（4）

衣甲收同。同合本主数附育衣甲且，付责能能附能能由能能衣乙，能
。除对自其留附能夫附能能求要附育

衣衣央能能能，十

，附央能能不商付，央能商付衣衣，附等主衣中野衣付能同合衣衣

。能附能附能能委能附正中商衣衣一附附

附其，一十

合本已附付衣衣，附付衣衣付益，央能商付衣衣，主事以未同合本

。衣能附能等同附能同

效主同合，二十

签署页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赵俊臣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王建鑫
签订日期：2022.3.31	签订日期：2022.3.31
地址：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西环南路26号院25号楼四层
邮编：	邮编：100176
联系人：赵俊臣	联系人：王建鑫
电话：19976562766	电话：15731130395
传真：	传真：010-67817393
Email：	Email：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燕京支行
账号：	账号：01090518200120105229024
税号：	税号：91110302678230416M

附件一

中卫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核心业务系统对接综合服务平台维护升级接口项目，依照《宁夏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接口规范》《宁夏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落实“区规”设计方案》与《宁夏住房公积金业务操作规范（试行）》的相关要求与标准，结合中心实际情况，需对核心业务系统与新一代宁夏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对接的以下接口进行开发：

序号	业务类型	接口需求名称
1	归集汇补缴	宁夏综合服务平台接口汇补缴需求
2	归集提取	宁夏综合服务平台接口提取需求
3	个人贷款	宁夏综合服务平台接口贷款需求
4	信息查询	宁夏综合服务平台接口（单位信息查询）需求
5	信息查询	宁夏综合服务平台接口（个人信息查询）需求
6	凭证打印	宁夏综合服务平台接口（凭证打印）需求
7	公共业务	宁夏综合服务平台接口（公共业务）需求
8	公共信息	宁夏综合服务平台接口（公共信息）需求